

化工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按照《中国矿业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的规定和要求，为了规范化工学院研究生复试环节操作程序，严格执行国家和学校制定的各项相关政策，全面考查考生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实际工作能力和专业知识与外语水平等，提高研究生的录取质量，结合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报考的实际情况，制定硕士研究生一志愿和调剂生的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一、基本原则

- 1、复试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确保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
- 2、硕士研究生实行差额复试的办法，根据校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的要求，按照各专业实际情况确定复试分数线和复试考生名单。

二、复试组织

- 1、学院成立了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复试监督小组、学院网络远程复试工作协调小组、复试防疫工作领导小组、技术保障小组。确保复试工作严格按照既定方案和程序进行，充分体现复试的公平、公正，保证复试质量。
- 2、按复试专业（学科）及复试人数成立复试小组，组织进行复试工作。复试小组按专业组建，一般由不少于 5 位办事公正、教学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能严格执行招生政策、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报考的教师组成，其中研究生导师一般不少于 3 人。另设专职秘书不少于 2 人。招生人数较多的专业，平行组织若干复试小组，复试小组成员随机分配进组。

三、各专业招生人数与复试分数线

学术型专业代码	专业	校内 计划 分配	复试分数线		
			总分	单科 (满分=100 分)	单科 (满分>100 分)
070300	化学	22	308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0706	化工过程机械	10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1700	化学工程与技术	26	295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17J3	储能科学与工程	3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1902	矿物加工工程	31	304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19Z2	洁净能源工程	2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19Z3	矿物材料工程	1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19J1	人工智能	3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合计		98				
专业型专业代码	专业	校内计划分配	学习方式（全日制/非全日制）	复试分数线		
				总分	单科（满分=100分）	单科（满分>100 分）
085600	材料与化工	42	全日制	291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700	资源与环境（矿业工程）	22	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700	资源与环境（环境工程）	3	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800	能源动力	15	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6000	生物与医药	13	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600	材料与化工	0	非全日制	291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700	资源与环境（矿业工程）	0	非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700	资源与环境（环境工程）	0	非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5800	能源动力	0	非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086000	生物与医药	0	非全日制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国家 A 线
合计		95				

备注：国家专项计划复试考生为“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复试分数线以学校公布为准，单独招生考试考生复试分数线以学校公布为准。“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指标 1 名，复试 1 人，单独招生考试指标 2 名，复试 2 人。

四、调剂条件：

1. 报考院校、院系、专业、学习形式在录取阶段发生改变均为调剂考生。
2. 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的调剂政策，符合我校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含招生专业目录中外国语语种要求）。
3. 调剂至我校考生必须达到相应专业“国家 A 线”。
4. 调剂时，考生调入专业应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未考数学的考生不可调入须考数学的学科、专业（或领域）；统考科目专业

可申请调剂对应自命题科目专业，反之不能申请调剂；统考数学一专业可申请调剂统考数学二、统考数学三，统考英语一专业可申请调剂统考英语二等，反之不能申请调剂。

5.不接受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和同等学力考生的调剂。

6.对申请同一学院、同一专业、第一志愿报考单位和专业相同且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学院根据初试成绩排名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7.需要调剂的考生自行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填报调剂志愿，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不接受电话、邮件、来人来函等其他方式申请。

五、复试形式与资格审查

1. 采用网络远程方式。

2. 复试前须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审查条件以我校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规定为准。审查内容：

(1) 考生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从研究生院招生系统内下载，本人手写签名）；

(2) 考生的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原件（正反面）；

(3) 应届生的学生证原件（需完整注册，每一页均需提交）及本专科阶段成绩单原件（加盖毕业院校教务处公章）；往届生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成绩单原件（档案管理部门加盖公章）；

(4) 提交思想政治考察表（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处下载）；

(5)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提交单位同意定向就业培养证明（从研究生院主页“表格下载”处下载）；

(6) 对于在读研究生，须提交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考生还须在拟录取前提供注销原学籍证明。

(7) 对于在 2022 年入学报到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提交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并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考生在 2022 年新生入学报到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的考生，须提交相关学习证明。网上确认时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现已取得本科毕业证书，需提交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8) 报名时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须提交：应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毕业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交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持境外学历的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因更改姓名或者身份证号导致除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者《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簿或者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9)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

(10) 考生本人宣读《诚信网络远程复试承诺书》的视频（须不遮五官及耳朵）；

(11) 成果文件夹：反映自身能力与水平的获奖证书、各类证明等相关材料电子档。

注：以上材料一志愿 3 月 21 日提交，均提交电子档压缩包给学院复试秘书，同时上传至钉钉软件。

以上纸质原件和复印件于新生报到时提交至学院留存。经审查后，若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应取消其复试资格。

六、复试内容及要求

我院 2022 年硕士生招生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将原有的线下笔试和面试考核改为线上远程方式进行，主要通过网络面试等方式进行考核。

学术型研究生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外语综合能力考核、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专业型研究生复试内容包括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外语综合能力考核、专业知识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核。

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专业基础知识考查须针对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科目考试内容对考生基础知识进行考查。

外语综合能力考核采用考生自我介绍、文献阅读翻译等进行考查。

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考核采用设计综合性、开放性的题目，考查考生的科研创新能力、逻辑推理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

考生应提供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

复试总分 500 分，分三项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满分 100 分，外语综合能力满分 100 分，综合素质与能力考核满分 300 分。该生面试结束后，复试专家成员现场独立给出每项评分，复试小组综合各位专家评分，给出每位考生的复试成绩，包括专业基础知识考查成绩 X 分，外语综合能力 Y 和综合素质与能力考核成绩 Z 分，考生最后的复试成绩总分为 $X+Y+Z$ 。

按照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保密管理规定，任何人员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不得传播试题等复试内容，复试过程中不得查阅教材、参考书和笔记，也不得通过手机等上网工具与其他人交流或搜索网络内容，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学校将根据有关规定相应做出取消复试资格、入学资格等处理，如果相关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在考生入学甚至毕业后被发现并确认，学校将根据相应规定取消其学籍或撤销已获得的毕业证和学位证。

七、考生参加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

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并按学院通知要求进行测试，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

1. 设备配置基础要求。电脑（笔记本）1 台、手机 1 部或者手机 2 部。如果电脑本身配置的摄像头、话筒效果较好，可直接使用。如果是普通 PC 电脑，需要另外配备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笔记本电脑请提前充好电，或直接插上电源使用。检查网络是否畅通，建议考生

电脑通过连接有线网络参与面试，尽量不要使用很多人共享的无线网络，以防面试过程中断网。提前将无关电脑程序全部关闭，特别是闹铃、音乐、微信、QQ 等易弹出窗口的软件。手机设置免打扰模式避免面试中途有电话进入中断信号。手机为智能机、具有高质量视频通话功能。

2.复试环境要求。考生应在封闭安静的房间独立进行远程面试，周围环境不得对复试产生干扰。需保证房间内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复试过程中，复试房间内除考生本人外不能有其他任何人员出入。复试时检查面试环境光线，不能过于昏暗，也不要逆光，可提前通过摄像头，检查环境亮度是否合适。复试场所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严禁在培训机构参加复试。

3.设备摆放要求。一台设备（第一机位）从正面拍摄，放置在距离本人 30cm 处，另一台设备（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 45°距离本人 1m 处拍摄，确保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分别从考生面前和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复试组教师能够从第二机位清晰看到第一机位屏幕。复试过程中，视频中考考生界面底端始终不得高于胸部，需全程清晰显示考生面容以及双手。

4.个人仪表要求。复试过程中，网络远程复试平台将采集考生图像信息，并进行身份识别审核。考生复试时不能过度修饰仪容，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口罩等，头发不得遮挡面部和耳朵，必须保证视频中面部图像清晰。

5.复试过程中要求。连接登录复试系统的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设备须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不得与外界有任何音视频交互，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必须关闭。

6.考生测试要求。考生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参加网络面试设备及平台测试，确保设备功能、复试环境等满足要求。

7.远程复试平台（考核机位和监控机位）为钉钉会议，请考生复试前在电脑和手机上安装钉钉软件或 APP，用研招网报名时填报的手机号注册钉钉账号，然后进行实名认证。

8.模拟演练：复试前学院将组织所有参加远程复试考生提前开展复试系统模拟演练。测试分组、进入时间由复试组秘书负责通知。



考核机位图像



监控机位图像

八、复试时间、流程与注意事项

1. 复试时间：一志愿复试 3 月 23 日 8:30-21:00，调剂生时间待定。

2. 复试流程

（1）学院对考生复试次序、面试教师分组和试题抽选将进行随机安排。

(2)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陆相应复试组集中候考区（全体禁言，考生严禁互相交流），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候考区技术秘书对考生进行身份核验后（人脸、人证比对），技术秘书适时宣读关键考试规则和注意事项。

(3) 复试前 30 分钟由候考区技术秘书在候考区随机抽取考生复试顺序。

(4) 复试秘书按抽取复试顺序依次邀请考生进入复试房间。

(5) 由考生本人抽取包含专业基础知识和外语综合能力的题目号并回答。

(6) 抽取题目回答完，进行综合素质与能力考核面试。

(7) 面试结束完由复试秘书通知考生考试结束，将考生移出网络平台考场，并提示候考区技术秘书可以继续引导考生入场。

3. 考生远程复试注意事项

(1) 考生应按照报考学院通知的复试时间准时参加远程在线复试的备考，无特殊原因未按照考务人员通知时间到场备考的，迟到 20 分钟以上或复试过程中未经考务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放弃复试资格。复试过程中如出现任何紧急情况请及时联系复试秘书。

(2) 若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或中断时，考生须立即联系复试小组工作人员，并确保此时预留电话通畅。

(3) 复试过程中请严格遵守考试纪律。按照《中国矿业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要求参加复试。考试结束后，考生应按复试组老师要求退出网络复试考场。退出考场后，考生不得再进入候考室或复试考场。

九、录取原则与录取办法

1、复试工作结束后，各专业所有的复试考生总成绩=【(初试成绩÷初试总分)×50%×100】+【(复试成绩÷复试总分)×50%×100】，按复试考生总成绩分数高低进行排序，择优录取，复试工作结束后，学院将考生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和总成绩等信息进行公示。拟录取名单经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报研究生院审批。

2、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得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专业基础知识考查不合格（低于 6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外语综合能力不合格（低于 6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综合素质与能力考核不合格（低于 18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300 分）不予录取。

3. 在疫情防控期间，为了保障考生的生命健康安全，避免考生到医院、体检中心等人员密集高风险地点聚集，我校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已录取考生将在开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执行。体检合格者方可进行学籍注册；体检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入学资格。

4.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十、联系及咨询电话、监督电话

咨询地点：中国矿业大学南湖校区化工学院 A511-2，咨询电话：0516-83591060，监督电话 0516-83591093。

化工学院
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
2022 年 3 月 18 日